

采石场生产承包协议书(汇总5篇)

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，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。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，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。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采石场生产承包协议书篇一

甲方：

乙方：

为有效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钨和稀土矿资源，确保全省钨和稀土矿开采总量严格控制在年度配额指标内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》、《湖南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，制定本合同。

第一条甲方根据国土资源部和省厅要求，及时书面通知乙方20xx年度65%钨精矿和稀土氧化物指标_____吨。

第二条甲方依法保障乙方开采钨和稀土矿资源的合法权益，加强与工商、税务、安监等部门的合作，为乙方提供良好的钨矿生产、经营环境。

第三条乙方必须在国家和省下达的配额指标内进行生产。不得超配额指标开采，不得将开采配额指标进行转让。

第四条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矿产品销售凭证制度，不得销售无销售凭证的钨和稀土矿产品，不得将产品销售给无钨和稀土矿生产经营资质的企业，不得收购非法开采的钨和稀土矿产品。

第五条乙方必须严格执行钨和稀土矿生产、销售台帐月、季报制度，并于每月5日前将上月钨和稀土矿生产、销售情况如实报送当地市、县国土资源局。

第六条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经批准的矿区范围、期限、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等进行开采，不断提高技术水平，充分和合理利用资源。不得以承包等形式擅自将采矿权转让给他人。

第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：

(五)不报送生产、销售资料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报送资料弄虚作假的，甲方有权责令限期改正，影响国土资源部门信息通报工作的，交甲方违约金5万元。

第八条甲乙双方违反法律规定，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第九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章之日起生效。

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： 乙方：

日期： 日期：

采石场生产承包协议书篇二

甲方：

乙方：

为有效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钨和稀土矿资源，确保全省钨和稀土矿开采总量严格控制在年度配额指标内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》、《湖南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，制定本合同。

第一条甲方根据国土资源部和省厅要求，及时书面通知乙方_____年度65%钨精矿和稀土氧化物指标_____吨。

第二条甲方依法保障乙方开采钨和稀土矿资源的合法权益，加强与工商、税务、安监等部门的合作，为乙方提供良好的钨矿生产、经营环境。

第三条乙方必须在国家和省下达的配额指标内进行生产。不得超配额指标开采，不得将开采配额指标进行转让。

第四条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矿产品销售凭证制度，不得销售无销售凭证的钨和稀土矿产品，不得将产品销售给无钨和稀土矿生产经营资质的企业，不得收购非法开采的钨和稀土矿产品。

第五条乙方必须严格执行钨和稀土矿生产、销售台帐月、季报制度，并于每月5日前将上月钨和稀土矿生产、销售情况如实报送当地市、县国土资源局。

第六条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经批准的矿区范围、期限、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等进行开采，不断提高技术水平，充分和合理利用资源。不得以承包等形式擅自将采矿权转让给他人。

第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：

（五）不报送生产、销售资料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报送资料弄虚作假的，甲方有权责令限期改正，影响国土资源部门信息通报工作的，交甲方违约金5万元。

第八条甲乙双方违反法律规定，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第九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章之日起生效。

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（章）：_____乙方（章）：_____

采石场生产承包协议书篇三

发包方：_____（简称甲方）

承包方：_____（简称乙方）

企业经营者：_____

甲、乙双方根据_____
据_____,
经协商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承包形式

上缴利润定额包干，超额全留。

二、承包期限

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
年_____月_____日止，共_____年。

三、上交利润定额

1. 乙方在_____年内，上交利润总额为_____元。

其中，_____年_____元，_____年_____元，_____年_____元。

2. 超出定额部分的利润，全部留给乙方。

3. 乙方应根据留利数额，建立生产发展基金，奖励基金和福利基金。

三项基金的比例为：_____。

四、经济技术指标

五、技术改造任务：_____。

六、承包前债权债务的处理办法：_____。

七、贷款归还办法：_____。

八、承包期间，甲方有权根据法律和合同的规定监督检查乙方的生产经营情况；承包期间，甲方不得在法律和合同的规定之外随意干涉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。

九、承包期间，乙方享有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政策规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。

企业经营者_____为乙方法定代表人，对企业经营管理中的下列事项，有依法自主决定的权利：_____。

十、违约责

任：_____。

十一、对企业经营者的奖
惩：_____。

十二、争议的解决办
法：_____。

十三、其他有关事
项：_____。

十四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时起生效。

合同正本双方各执_____份，副本_____份。

甲方：_____ (公章)

_____年___月___日

乙方：_____ (公章或个人签章)

_____年___月___日

采石场生产承包协议书篇四

甲方：

乙方：

为了进一步发展和壮大集体经济，充分利用集体资源，促进当地经济发展，经甲乙双方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。

二、承包期为 年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三、承包费为 元，以乙方所用运输车辆为准，所使用车辆规格不超过22方。

四、承包费方式预付以双方对帐单为准。

五、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，如果乙方在本年度没有进行采石生产，乙方每年向乙方缴纳 元作为补偿。付款方式为在3月1日前一年后不采视为乙方自行放弃，此合同自行解除，采石场归甲方收回。

六，在承包期间国土局、工商局、安监局等国家各职能部门所需收取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乙方在生产期间，应做到安全第一，如发生一切安全事故，均由乙方负责，甲方不付任何责任。

八、乙方在经营采石期间，负责维修好采石场至 道路，以确保道路通畅，便于村民出行。

九、乙方在经营采石场期间，本自然村村民用于自己建房、本自然村村民修道护河等非经营性所需石料，经甲方确认后，乙方免收石料费用。但甲方在需要使用石料期间，必须听从乙方安排，不得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，甲方经营性所需石料，乙方可拒绝提供。

十、在合同有效期间，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同意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，否则负责经济补偿。

十一、在本合同有效期间，甲方干扰乙方方的正常生产经营，甲方将赔偿乙方经济损失。

十二、对本合同条款，经村民委员会同意并召集村民代表会议讨论，同意乙方经营承包。

十三、此合同在生效期间，由于使用权产生相关纠纷以及道路相关纠纷事宜，由乙方负责处理。

十四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不愿协商的，任何一方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五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十六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。

甲方： 乙方：

年 日 月

采石场生产承包协议书篇五

甲方：

乙方：

为加强对窄沟石灰石矿的管理，加大开采力度，提高矿石开采量，盲足甲方生产需要，兼顾各方利益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同意乙方在甲方窄沟石灰石矿从事矿产开采，本协议期限暂定3年，从20xx年1月15日起至20xx年1月15日止，除在协议期内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政策调整和不可抗力的因素，导致不能履行协议外，甲、乙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协议。协议到期是否续签，甲、乙双方另行协商，同等条件下，乙方优先。

二、乙方在组织开采期间，应切实抓好安全管理工作，如出现人身和设备事故，由乙方负责，甲方概不负责。乙方实行机械化和台阶式开采，并保证能通过省安全生产条件的验收。

三、乙方应保证合法经营，若因出现违法经营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概不负责。

四、用于办理矿山证照、手续和职能部门收取各项费用由甲方承担，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管理费用。

五、乙方应满足甲方生产所需矿石的供应，如不能满足甲方需要而影响生产时，甲方有权另行组织外部人员在该矿开采，乙方不得干涉。

六、甲方在乙方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的数量和质量满足甲方的生产需要时，甲方不得从乙方以外的矿厂购进矿山。

七、为满足矿山开采生产所需设备、设施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投资，甲方概不负责，乙方应确保生产能满足甲方需要。

八、乙方保证所开采的矿石全部供应给甲方，不经甲方允许不得外销，但乙方所开采的矿石在满足甲方的生产需要有剩余时，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外销。甲方对乙方所供应的合格矿石全部接受，并按每方8元在月底与乙方进行结算。

九、甲方如因特殊原因不能如数收购乙方矿石时，需提前通知乙方，以便乙方有计划开采，一方需终止协议，应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，一方单独终止协议需赔偿对方经济损失。

十、本协议未尽事项，甲、乙双方另行协商。

十一、本协议一经签订立即生效，具备法律效力。

十二、本协议一式叁份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另一份由甲方档案室存档使用。